

附件3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仁化县自然资源局（公章）

单位负责人：刘世标

填 报 人：邓小梅

联系电话：6359629

填报日期：2022年4月28日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。

仁化县自然资源局成立于2019年3月1日是县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。

1、部门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履行全民所有土地、矿产、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。依照职责权限，组织起草相关的规章草案，拟订自然资源、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政策措施及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。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，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。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、专项调查和监测。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。开展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。

（三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。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、权籍调查、不动产测绘、争议调处、成果应用等制度、标准和规范。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。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、整理、共享等。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。调处土地等重大自然资源（除林权）权属争议。

（四）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。建立全民所

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，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。编制全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，拟订和执行考核标准。拟订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、出让、租赁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，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。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，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。

（五）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。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，组织实施自然开发利用标准。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，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，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，指导节约集约利用。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。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、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。统筹推进全县“三旧”改造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“三旧”改造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。

（六）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。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，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、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。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，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、评估和预警体系。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、永久基本农田、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，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、生活、生态空间布局。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，组织拟订城乡规划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。负责县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。负责县城市设计工作。组织拟订并实施土

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。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。负责指导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。

（七）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。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。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、土地整理复垦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。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，拟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，提出备选项目。

（八）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。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措施，负责耕地数量、质量、生态保护工作。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。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，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。

（九）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。组织编制和监督检查执行地质勘查规划，以及重大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的实施。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组织监督治理，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。

（十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，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。组织开展地质灾害隐患调查和排查。指导开展群测群防，协助专业监测、预报预警、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。

（十一）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。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查。负责矿业权管理。会同有关部门承担国家重要矿区和特定矿种的相关管理工作。监督指

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。

（十二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。负责全县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。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。负责地图管理。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。负责测量标志保护。

（十三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。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、规划和计划。组织实施县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，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。

（十四）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。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动态巡查机制，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。配合国家和省、市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。

（十五）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。

（十六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（十七）职能转变。县自然资源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，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，按照县委工作安排，强化制度设计，积极作为，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，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全县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。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、确权和登记、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，建立健全

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，实现整体保护、系统修复、综合治理。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，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。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、强化监管力度，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、标准、制度的约束性作用，推进全县自然资源确权服务的便民高效，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。

2、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

本局纳入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有四个事业单位：仁化县土地储备中心（副科级）、仁化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（正股级）、仁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（正股级）、仁化县自然资源信息中心（副科级）。

3、部门人员编制构成

本局属下内设四个事业单位：1、仁化县土地储备中心（副科级）、2、仁化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（正股级）、3、仁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（正股级）、4、仁化县自然资源信息中心（副科级）。

局本部内设股室9个，分别是办公室、人事股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股、国土空间与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、矿产资源管理股与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、耕地保护监督股、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与市场管理股、政策法规股、执法监督股。

本局机关编制22名（其中行政编制13名、行政执法专项编制9名）。设局长1名，副局长3名，正股级领导职数9名。实有在职人员22人，离退休人员27人，机关工勤人员16人，

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38 人、临时工 2 人。自然资源局下设 11 个基层所，共核定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35 名，其中：所长 11 名。实有在职人员 26 人。仁化县土地储备中心事业编制 5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5 人，退休人员 1 人。仁化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事业编制 6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5 人，退休人员 7 人。仁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事业编制 14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14 人，仁化县自然资源信息中心事业编制 10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8 人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1.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已形成阶段性成果。已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主报告的编制和八个专题的编写，开展了底图底数的梳理和城市定位、发展战略、产业体系和中心城区方案的研究，按照自然资源部及省厅政策要求完成并提交“三区三线”第二轮试划成果。此外，已完成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主体功能框架开发，具备数据浏览、查询统计、空间分析等功能，具备为规划或审批等业务系统提供基础支撑功能。

2、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及时支付。我县 2020 年度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省级补助资金 754.878 万元。已支出 747.10 万元，支出进度 98.97%。

3、拆旧复垦工作取得新进展。2021 年，市下达我县垦造水田指标任务 400 亩，经对我县垦造水田潜力数据库上的地块进行实地踏勘，已选取了 2 个相对较好的地块供市金财集团选择。

4、垦造水田项目已形成水田指标，助力仁化县域发展。2020年仁化县周田镇较坑村垦造水田项目通过市级验，已形成水田指标936.0225亩，耕地指标916.1415亩；2020年仁化县周田镇麻洋村垦造水田项目，批复建设规模面积521.43亩，预计新增水田面积507.82亩。目前正在进行田块构筑。

分析部门重点项目、中期规划和工作计划等工作组织开展情况，同上年（或上两年）情况进行对比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1、仁化县级、镇级国土空间规划（2020-2035年）编制项目开展仁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专题研究，形成规划最终成果，为我县自然资源保护各类开发建设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各层次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编制提供基本依据。

2、2019年仁化县拆旧复垦项目（二期）加快完成全县农村旧住宅、废弃宅基地、空心村等闲置建设用地的拆旧复垦，促进扶贫开发和易地扶贫搬迁，有效解决农村建设用地闲置等问题。

3、2020年周田镇较坑村垦造水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，不仅为仁化县兑现垦造水田任务提供了保证，也有效提高项目区耕地质量和综合生产能力，促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农业产业化发展。

4、完成基本农田的保护任务，提升农民保护耕地和基

本农田的积极性，改善基本农田保护区农业生产的基础设施条件等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。

1、年初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情况

2021 年年初财政批复的整体支出合计：31739.18 万元。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1600.99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支出 1410.58 万元；公用支出 190.41 万元。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为 30138.19 万元。

2、决算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1）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

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490.42 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19.57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9.42 万元，下降 8.83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70.85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32.37 万元，增长 92.73%。

（2）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

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490.42 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19.57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018.30 万元，下降 74.93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0.85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230.46 万元，下降 65.15%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预算编制情况。

1、预算编制

（1）预算编制合理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5 分。

（2）预算编制规范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5 分。

（3）预算编制规划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4）预算编制科学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2、目标设置

（1）绩效目标覆盖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1 分。

（2）绩效目标合理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3）绩效指标明确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二）预算执行情况

1、资金管理

（1）部门预算支出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4 分。

（2）结转结余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（3）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4）政府采购执行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1 分。

（5）财务合规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6）资金下达合法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7）预决算信息公开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4 分。

2、项目管理

（1）项目实施程序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(2) 项目监管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4 分。

3、资产管理

(1) 资产管理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1 分。

(2) 固定资产利用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4、人员管理

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5、制度管理

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(三) 资金使用效益

1、经济性。

(1) 公用经费控制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(2) 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(3) 预算调整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2、效率性。

(1) 重点工作完成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(2) 绩效目标完成率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(3) 项目完成及时性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3、效果性。

社会经济环境效益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8 分。

4、公平性。

(1)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2 分。

(2)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。本指标自评得分 3 分。

（三）自评结论。

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82分，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，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。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、操作规范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、准确，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。

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，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，细化了预算指标，但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，个别时候未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。

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：1、加强学习，提高思想认识。组织单位财务人员认真学习《预算法》等相关法规、制度，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，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。2、严格管理，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、市委九项规定，切实加强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、培训费管理，严格按照规定开支有关经费，确保单位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。3、规范财务运行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。严格遵循“先有预算、后有支出”的原则，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，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用款，在财政部门批复的支出预算资金范围内申请使用一般预算支出经费。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，建立内部控制机制，资金使用严格履

行审批程序， 确保资金支出合法、真实。严格落实会计核算、报销审批制度，加强对资金使用环节的监督。